

#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63号文核准，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0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36.1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36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766.0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65,593.9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7月2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113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7月，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杨家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自贸试验区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杨家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1107247771000002），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自贸试验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632172033），在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615397066600000165）。

2021年6月，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山东量子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5514339830091），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6120100100260325）。上述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022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2年5月17日召开了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量子通信网络设备项目调减投资金额10,367.60万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2年7月调整至2023年7月；同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减投资金额1,717.12万元。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调减投资金额1,300万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3年3月调整至2024年3月。

经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达到预定可使用时间
1	量子通信网络设备项目	25,674.17	15,306.57	2023年7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89.06	2,971.94	2022年7月
3	量子计算原型机及云平台研发项目	7,926.20	7,926.20	2023年3月
4	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4,049.06	2,749.06	2024年3月
合计		42,338.49	28,953.77	

####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及结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4年3月31日，该项目已基本投资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投入使用。

##### （一）本次结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3月31日，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兴业银行账户号376120100100260325）余额为1,350.03万元，使用该账户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000.00万元，共计2,350.03万元（其中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为125.63万元）。

##### （二）本次结项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调整后的拟投资金额为2,749.06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A)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B)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C=A-B)	其中：待支付金额 (D)
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	2,749.06	1,824.66	924.40	185.57

注1：上表中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不包括前期调减的募集资金金额1,300.00万元，也不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

公司拟将该项目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预计未使用募集资金共计约2,350.0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 五、募集资金结余主要原因

在“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本着谨慎节约的原则，在兼顾项目配置的先进性、兼容性、合理性、实用性的基础上，

经济、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一定程度上节约了募集资金。

## **六、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了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公司拟将该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约2,350.03万元（最终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账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七、专项意见说明**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计划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提升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市场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行业量子通信设备科研生产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市场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充盈公司主营业务的现金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

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9日